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梁佳薰
電話：04-7531445
傳真：04-7229145
電子信箱：jia36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南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403035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校對網站」（以下簡稱本網站）提供公務人員校對個人資料，請轉知貴屬同仁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4年9月3日總處資字第10400454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人事資料之正確性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業已於98年建置本網站，可提供一般公務人員校對，亦提供介面供人事人員查詢所負責機關人員校對情形。
- 三、請多加宣導同仁利用本網站校對其個人資料，並請各機關（校）依當事人校對結果確實更正資料，以維護其個人權益。
- 四、本網站須以自然人憑證登入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(eCPA)後方可使用。詳細操作手冊可登入本網站後，於[個人資料校對]之[下載專區]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(彰化縣警察局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

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2015-09-09
15:53:30
電子公文
交 換 章

裝

訂



線